

# 宜蘭縣辦理 108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專業回饋人員初階培訓研習實施計畫

## 一、依據

- (一)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宜蘭縣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
## 二、目的

- (一)透過教學系統化的歷程與方法，協助教師專業成長，增進教師專業素養。
- (二)透過教師對教學的檢核與反思，引導教師改進教學，提升教師教學效能。
- (三)透過教師專業發展知能的培訓，建置縣內初階專業回饋人才人力庫。

## 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(二)主辦單位：宜蘭縣政府
- (三)承辦單位：宜蘭縣教專中心培訓認可組(北成國小)

## 四、參加對象：欲參與 108 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初階認證之本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。

## 五、研習內容

- (一)實體課程 6 小時(辦理日期:108 年 11 月 1、22 日下午 13:30~16:30)，地點：北成國小智育五樓研討室。以 45 人為限。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講師
108 年 11 月 1 日	13:10-13:30	報到	
	13:30-15:20	教師專業發展實施內涵 (課程內容呼應中華民國教師專業標準指引)	鄭嫦玫
	1530-16:20	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(成立、運作、結合公開觀課等)	鄭嫦玫
108 年 11 月 22 日	13:10-13:30	報到	
	13:30-15:20	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 (教學觀察三部曲)	鄭嫦玫
	1530-16:20		

## (二)研習注意事項

1. 本研習採線上報名方式，不受理現場報名，請研習教師注意與配合。
2. 本研習須全程參與兩個半天共 6 小時，方能核予研習時數。
3. 課程於下午 13 時 30 分開始至下午 16 時 20 分結束。下午 13 點 10 分開始報到，請教師準時出席。
4. 取證後回饋事項：參與學校公開授課、提供授課教師專業回饋。
5. 研習日若遇颱風假，請至精緻網查詢最新研習公告。

## 六、經費來源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